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情况说明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太钢不锈母公司 2023 年实现净利润-881,349,007.53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,193,828,997.85 元，减去 2023 年分配的 2022 年利润 141,630,119.16 元，2023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8,170,849,871.16 元。

2023 年受钢材供需两端挤压影响，产品价格跌幅大于原料价格跌幅，部分不锈钢原料价格上涨，挤压钢材盈利水平大幅下降，导致公司 2023 年出现亏损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出现亏损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。该预案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出现亏损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。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